

财政转移支付“阻返”效应探析

——基于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视角

张 鹏^{1,2}, 连伯文¹

¹重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重庆

²重庆大学公共经济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 重庆

收稿日期: 2022年1月13日; 录用日期: 2022年2月4日; 发布日期: 2022年2月15日

摘 要

基于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视角, 研究财政转移支付差别化“阻返”效应, 有助于提高财政转移支付“瞄准”精度和扶贫成效。通过单期识别、跨期分类、实证研究, 探析财政转移支付差别化“阻返”效应。发现: 财政转移支付能显著抑制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重返贫困, 对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稳固脱贫有抑制性。在后续帮扶工作中, 财政转移支付应侧重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为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探索实现稳固脱贫的多元方略。

关键词

财政转移支付, “阻返”效应, 慢性贫困, 暂时性贫困

A Study on Effect of Avoiding Poverty Returning of Transfer Payment

—Based on the Angles of Chronic Poverty and Transient Poverty

Peng Zhang^{1,2}, Bowen Lian¹

¹Schoo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Chongqing University, Chongqing

²Center of Public Economy & Public Policy, Chongqing University, Chongqing

Received: Jan. 13th, 2022; accepted: Feb. 4th, 2022; published: Feb. 15th, 2022

Abstract

Transfer payment has effects of avoiding poverty returning for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it could help to improve the aiming precision of transfer payment, prevent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from returning poverty, and improve the quality of poverty alleviation by studying these effects from

the angles of chronic poverty and transient poverty. Based on previous conditions of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is paper discerns different categories of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by discerning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in single period, classifying chronic poverty and transient poverty in multiple periods, and regresses the different effects of avoiding poverty returning of transfer payment on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at experienced chronic poverty and transient poverty. Conclusions are as follows: Transfer payment could prevent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at experienced chronic poverty from returning poverty remarkably, but prevent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at experienced transient poverty from overcoming poverty stably. Therefore, transfer payment policies should pay enough attention to identifying different poverty experience of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and differentiated implementation of transfer payment policies should be paid enough attention to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at experienced chronic poverty, and explore other strategies for stable poverty alleviation for families out of poverty that experienced transient poverty.

Keywords

Transfer Payment, Effects of Avoiding Poverty Returning, Chronic Poverty, Transient Poverty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中国脱贫攻坚事业能取得重大成就, 财政转移支付起到决定性作用, 在未来“十四五”时期, 财政转移支付同样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并使其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必要手段。聚焦家庭层面看贫困时, 可发现脱贫家庭的历史贫困状态不尽相同, 财政转移支付的减贫效应和“阻返”效应可能会随家庭贫困状态的不同呈现出差异化特征。有学者基于时间维度将贫困进行二次分类为慢性贫困和暂时性贫困[1] [2] [3], 前者贫困持续时间漫长, 贫困程度较深, 后者贫困持续时间较短, 贫困深度也相对较浅。

学界对于财政扶贫的研究较为成熟和丰富。作为反贫困和“阻返”的重要措施, 财政转移支付通过收入再分配缩小中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贡献率达到 90%, [4]且从根本上有效缓解了中国贫困并降低了大规模返贫的可能性, 减贫效果远优于居民间救助和企业救助。[5]国外学者也同样关注财政转移支付的贫困抑制效应: Skoufias & Di Maro [6]认为设定门槛的转移支付项目有利于减缓贫困, 预防返贫, 与国内储德银等[7]学者的研究成果较为契合。Imai [8]基于印度的数据研究发现, 政府的食品和工程补贴对于减轻贫困脆弱性具有显著作用。然而, 也有部分研究认为财政转移支付会对受益者个体的劳动供给产生负向激励, [9]使穷人深陷贫困而不是助其脱贫, [10]对扶贫事业的贡献率较低。

纵观现有研究财政转移支付“阻返”效应的文献, 鲜有关注财政转移支付对经历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脱贫家庭“阻返”效应的研究。本文聚焦考察财政转移支付的差别化“阻返”效应, 回答了“财政转移支付是否能有效阻止不同类型脱贫家庭重返贫困?”的核心问题, 并在此基础上探寻可以辅助“阻返”的其他扶持手段, 尝试为财政转移支付“因贫施策”提供理论依据, 响应国家“扶上马, 送一程”的扶贫政策精神, 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文的主要贡献是: 其一, 基于慢性贫困和暂时性贫困视角, 探析财政转移支付对经历不同贫困状态的脱贫家庭的差异化“阻返”效果, 并以此差异化效果为依据, 对不同类型家庭主体差别化实施财政转移支付扶持措施, 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新的思路。其二, 在 A-F 双界限框架和 MPI 分析范式基础上引入时间维度, 根据贫困单期深度和跨期连续性认识贫困家庭全貌, 再据此进行家庭样本分类, 契合

“精准扶贫”之精准。

2. 脱贫家庭历史贫困状态的识别及分类

2.1. 数据来源及指标选择

本文使用 CFPS (2010~2018 年)数据, 基于 A-F 双界限框架和多维贫困指数设定的基本标准, 从微观家庭层面确定贫困维度及指标选择。最终选取收入、就业、教育、健康状况、生活方式五个维度来测定样本家庭脱贫前的多维贫困状况。本文构建的家庭多维贫困认定指标体系见表 1。

Table 1. Dimensionality, target and description of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表 1. 家庭多维贫困测定的维度、指标及描述

维度	指标	指标描述、临界值及赋值
收入	人均年纯收入	低于访问期上一年中国农村地区人均年纯收入中位数的 40% 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就业	失业及劳动力	家中劳动力失业一年及以上或家庭劳动力缺失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教育	成人受教育经历	家中 16 岁及以上成员平均受教育年限不高于 9 年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健康状况	生理健康	只要有家庭成员 BMI 值(体重(kg)比身高(m)的平方)小于 18.5 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自评健康	只要有家庭成员认为自身健康状况极差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自我认知	只要有家庭成员对自身前途评价打分低于 3 分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生活方式	日用水源	无便捷水源供应(如自来水、过滤水等)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燃料类型	仍在柴草作为燃料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居住资源	家庭人均住房面积小于 12 平方米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通电情况	家中未通电、间歇性断电或家庭月均耗电量费用小于 5 元为贫困, 赋值为 1, 反之为 0

需说明的是, 当前中国贫困的主要表现形式已经转变为相对贫困, 在收入维度针对相对贫困的测度, 国内已有学者基于调查年份上年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孙久文、夏添认为应当基于居民收入中位数水平 [11])乘以均值系数作为研究年份的“相对贫困线”, 并将上述均值系数限定至 [0.4, 0.5] 的区间内, 考虑到均值受极端值影响较大, 本文以 CFPS 调查年份提前两年的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中位数¹乘以均值系数 0.4 作为贫困临界值。

2.2. 指标权重设置

在构建家庭多维贫困测度指标体系后, 本文采用熵值法为多维贫困测度指标赋权。在政府扶贫政策的持续引导下, 中国贫困家庭整体贫困状况逐年变化显著, 因此本文逐年为各贫困指标赋权。通过计算, 本文构建的多维贫困测度体系中各指标的权重情况如下表 2。

Table 2. Weight of targets of multidimensional poverty

表 2. 多维贫困测度体系指标权重情况

维度	指标	2010	2012	2014	2016	2018
收入	人均年纯收入	0.140	0.089	0.066	0.152	0.117
就业	失业及劳动力	0.146	0.144	0.136	0.092	0.105
教育	成人受教育经历	0.205	0.327	0.138	0.154	0.214

¹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中位数数据来源: 历年《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Continued

健康状况	生理健康	0.031	0.060	0.057	0.105	0.032
	自评健康	0.013	0.060	0.048	0.043	0.081
	自我认知	0.038	0.158	0.150	0.107	0.102
生活方式	日用水源	0.134	0.007	0.124	0.075	0.105
	燃料类型	0.124	0.064	0.091	0.071	0.086
	居住资源	0.032	0.015	0.047	0.086	0.030
	通电情况	0.138	0.076	0.142	0.116	0.127

2.3. 单期内多维贫困识别

根据以上构建的家庭多维贫困测定指标体系, 本文构建的单期内样本家庭贫困识别依据如下:

$$MPI_j^t = \sum_{i=1} p_{ij}^t \cdot w_i^t \quad (1)$$

式(1)中的 MPI_j^t 表示家庭 j 在 t 年的多维贫困指数值, p_{ij}^t 表示在 t 年给予家庭 j 指标 i 的赋值(贫困赋 1, 非贫困赋 0), w_i^t 表示指标 i 在 t 年的权重。根据全球多维贫困指数对临界值的设定, 当多维贫困指数值高于 0.2 时, 个体的贫困风险较高且逐渐上升, 故本文采用 0.2 作为多维贫困临界值。此处 K_j^t 表示家庭 j 在 t 年的贫困状态, 取值公式如下:

$$K_j^t = \begin{cases} 1, & MPI_j^t > 0.2 \\ 0, & MPI_j^t \leq 0.2 \end{cases} \quad (2)$$

从本文构建的指标体系出发, 式(2)中 MPI_j^t 大于 0.2 时, 认定家庭 j 在 t 年处于贫困状态, 给家庭 j 当期的 K_j^t 值赋 1; 反之, 为不贫困, 家庭 j 当期 K_j^t 值赋 0。

2.4. 样本跨期分类

多数文献将五年作为界定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的时期, 也有研究表明若家庭有五年及以上时间处于贫困状态, 则该家庭持续贫困的概率将大大增加。[12]本文基于这一时间维度上的界定将 CFPS 五期调查数据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 2010~2016 年四期, 第二阶段为 2018 年单期。第一阶段期间调查数据用于样本脱贫家庭分类, 分类标准为: 某家庭在 2016 年处于脱贫状态 ($K_j^t = 0$)。若该家庭在 2010~2014 年三期均处于贫困状态, 则将其视为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K_j^t 值序列为 111); 若该家庭三期中至少有一期处于贫困状态, 则将其视为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K_j^t 值序列为 100、010、001、110、101、和 011)(见表 3)。

Table 3. Sample family classification in first stage (2010~2016)

表 3. 第一阶段(2010~2016 年)样本家庭分类

样本家庭类别	描述	2010~2014 年 K_j^t 值序列	2016 年 K_j^t 值
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该家庭前三期均处于贫困状态, 第四期脱贫	111	0
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该家庭前三期中至少有一期处于贫困状态, 第四期脱贫	100、010、001 110、101、011	0 0

本文把第一阶段测定的样本家庭经历过的贫困状态作为第二阶段研究的基础, 为了考察财政转移支

付短期内对脱贫家庭的“阻返”效应,在第二阶段对第一阶段已经筛选出的有效家庭样本进行追踪研究,根据 CFPS2018 年调查数据,判定其是否在第一阶段末期脱贫之后又在第二阶段重返贫困(见表 4)。

Table 4. Sample family classification in second stage (2018)

表 4. 第二阶段(2018 年)样本家庭分类

家庭类别	描述	2018 年 K'_j 值
非贫困家庭	该家庭未重返贫困	0
返贫家庭	该家庭重返贫困	1

2.5. 数据处理及说明

本文的数据处理以五个调查期内均参与受访的贫困家庭为研究主体,2018 年参与 CFPS 调查家庭总数为 14,241 户,经过筛减受访结果中出现异常值和缺失值的家庭后,拥有五期被调查经历且符合本文分类标准的贫困家庭总数为 2458 户,其中在第一阶段经历过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总户数分别为 1413 户与 1045 户。接续本文实证研究在财政转移支付等因素的影响下,从第一阶段步入第二阶段,该两类家庭实现了“真脱贫”抑或重返贫困。

3. 实证分析

3.1. 模型构建和变量选择

本文探讨的是财政转移支付对阻止脱贫家庭返贫的影响。第一阶段经历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步入第二阶段面临两种结果:不贫困和贫困(即稳固脱贫和返贫)。符合二值选择的特点,因此本文选用 Logit 模型。模型公式设定如下:

$$\text{Logit}Y_j = \alpha + \beta_1 A_j + \beta_2 B_j + \mu_j \quad (j = 1, 2, 3 \dots) \quad (3)$$

式(3)中, Y_j 的取值包括 0 和 1,其中 0 代表脱贫家庭 j 在第二阶段返贫、1 代表其稳固脱贫。核心解释变量 A_j 表示贫困家庭 j 在第一阶段接受到的财政转移支付年均值, α 表示截距项, μ_j 表示随机干扰项,控制变量 B_j 表示影响家庭 j 贫困状态转变的其他因素。本文 Logit 模型被解释变量、核心解释变量和选取的控制变量及具体含义见表 5。

Table 5. The main variables and meanings

表 5. 主要变量及其含义

变量组	变量类别	变量名称	含义
被解释变量	-	贫困状态转变	脱贫家庭面临的两种贫困状态转变类型
核心解释变量	-	财政转移支付	家庭第一阶段接受的财政转移性支付年均值
控制变量	家庭特征类	人口规模	家庭总人口数
		户主性别	户主的性别(男性 = 1, 女性 = 0)
		户主年龄	户主的年龄
		户主受教育年限	户主受教育年限
收入类		经营性收入	通过经营生意获取的收入年均值
		财产性收入	通过储蓄、购买金融或理财产品赚取的收入年均值

Continued

控制变量	支出类	医疗保健支出	医疗保健负担: 所有家庭成员用于此的支出年均值
		教育培训支出	教育培训负担: 所有家庭成员用于此的支出年均值
		商业保险支出	用于购买商业保险的支出年均值
		交通通讯支出	家庭用于通讯和交通的支出年均值
		转移性支出	家庭用于人际扶持及捐赠支出年均值
		文化娱乐支出	家庭用于休闲娱乐支出年均值

从现有文献来看, 人力资本、人口结构和规模会对家庭贫困状态产生影响, 汪为等发现家庭经营状况的好坏会对家庭的动态贫困产生较大影响, [13]适当购入商业保险和适宜的消费平滑措施对于缓解暂时性贫困较为有效。[14]通信信息服务、医疗卫生服务、教育和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也会对暂时性贫困家庭和慢性贫困家庭产生显著影响。[15]综合现有研究成果, 本文选取的控制变量包括家庭基本特征类变量、家庭收入类变量和家庭支出类变量。两类脱贫家庭各变量的统计性描述见表 6。

Table 6. Statistical description of variables

表 6. 变量统计性描述

变量	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单位
	极小值	极大值	均值	标准差	极小值	极大值	均值	标准差	
财政转移支付	0.00	18.00	0.49	1.23	0.00	27.10	0.44	1.58	千元
人口规模	1.00	12.00	3.65	1.83	1.00	13.00	3.65	1.60	人
户主性别	0.00	1.00	0.57	0.50	0.00	1.00	0.54	0.50	-
户主年龄	16.00	96.00	45.71	17.95	16.00	98.00	45.51	17.82	岁
户主受教育年限	0.00	19.00	8.09	5.36	0.00	22.00	10.42	4.97	年
经营性收入	0.00	163.05	5.97	11.94	0.00	375.00	3.69	16.36	千元
财产性收入	0.00	100.50	1.28	7.00	0.00	135.00	2.67	8.27	千元
医疗保健支出	0.00	125.89	4.44	7.52	0.00	86.13	4.87	7.38	千元
教育培训支出	0.00	133.50	4.54	6.54	0.00	131.25	5.64	8.40	千元
商业保险支出	0.00	100.38	1.17	4.08	0.00	81.15	2.10	4.29	千元
交通通讯支出	0.08	25.20	4.30	3.41	0.33	56.10	6.26	5.70	千元
转移性支出	0.00	107.23	5.93	8.96	0.00	130.85	9.60	11.84	千元
文化娱乐支出	0.00	89.05	3.78	5.26	0.00	112.58	5.49	7.19	千元

3.2. 回归分析

考虑到家庭样本在第一阶段前三期处于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 两者的贫困程度及状态差别较大, 本文对两类家庭样本各自分别进行回归。

对经历慢性贫困脱贫家庭的回归结果见表 7, 其中模型 1 仅汇报了核心解释变量对因变量的影响, 未加入任何控制变量, 可见财政转移支付可抑制该类家庭返贫具显著“阻返”效应, 显著性水平为 0.5%。模型 2 在模型 1 基础上加入家庭基本特征类变量, 模型 3 在模型 2 基础上加入家庭收入类变量, 模型 4 在模型 3 基础上加入家庭支出类变量。逐次加入控制变量后的模型回归结果仍然支持模型 1 的回归结论。

具体来看, 以模型 4 为例, 根据汇报几率比可知, 经历过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接收到的财政转移支付年均每增加 1000 元, 其稳固脱贫, 即不会重返贫困的概率显著增加 16%。

Table 7. Regression I: Regression results of multiple Logit models of families experienced chronic poverty
表 7. 回归 I: 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多项 Logit 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模型 4 几率比
财政转移支付	0.139** (2.34)	0.148** (2.46)	0.146** (2.44)	0.146** (2.36)	1.16
家庭人口规模		0.051 (1.47)	0.046 (1.32)	0.040 (1.08)	1.04
户主性别		-0.253* (-1.96)	-0.257** (-1.98)	-0.220* (-1.68)	0.80
户主年龄		0.002 (0.61)	0.002 (0.59)	0.002 (0.64)	1.00
户主受教育年限		0.071*** (5.87)	0.071*** (5.84)	0.064*** (5.11)	1.07
经营性收入			0.005 (0.92)	0.005 (0.88)	1.00
财产性收入			0.009 (0.94)	0.002 (0.23)	1.00
家庭医疗保健支出				-0.009 (-1.00)	0.99
家庭教育培训支出				0.012 (0.41)	1.01
商业保险支出				0.054* (1.71)	1.06
交通通讯支出				0.025 (1.11)	1.03
转移性支出				-0.006 (-0.79)	0.99
文化娱乐支出				0.042 (1.23)	1.04
截距项	-0.149** (-2.20)	-0.874*** (-3.58)	-0.892*** (-3.65)	-1.124*** (-4.36)	0.33
样本数	1,045	1,045	1,045	1,045	-
R ²	0.0044	0.0323	0.0335	0.0517	-

注: *, **, ***分别表示在 10%、5%、1%的统计水平下显著。

从户主特征角度来看, 受教育年限较长、为女性的户主会更大概率抑制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重返贫困, 通过分析此类家庭样本数据, 发现户主为女性的家庭平均人口规模小于户主为男性的家庭平均人口规模, 并且女性户主的平均受教育年限高于男性户主, 这些因素综合使得户主为女性的慢性贫困主导家庭会有相对较大概率实现脱贫。可见, 以家庭户主受教育年限为代表的家庭成员受教育水平显著影响家庭脱贫稳固性, 应大力倡导“扶智以扶贫、扶智以阻返”, 提升脱贫主体整体素质以实现稳固脱贫的目标。

对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的回归结果见表 8。可见财政转移支付可显著抑制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实现稳固脱贫, 显著性水平为 0.5%。根据模型 4 可知, 经历过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接受到的财政转移支付年均每增加 1000 元, 其实现稳固脱贫(不返贫)的概率便降低 7%。此对贫困家庭实现稳固脱贫呈现抑制性的结果与樊丽明等[16], 徐超等[17] [18]的研究结论有一定相似之处。

造成此结果的可能原因有以下三个方面: 其一, 家庭自主发展能力的“阻返”贡献对外在帮扶的“阻返效应”具备较强替代性。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本身具备一定的自主发展能力, 其“阻返”效果优于外来帮扶, 导致数据层面的回归结果与预期不符。通过研究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样本发现, 年均接收到财政转移支付数额在百元以下水平的家庭样本占比达 64%, 而这其中逾七成家庭在接受到较少财政转移支付的情况下, 依然能够实现稳固脱贫。其二, 财政转移支付的覆盖范围尚不全面且水平较低。在第二阶段返贫的经历暂时性贫困脱贫家庭样本中, 有 40%的家庭未获得财政转移支付的支持, 另有 40%的家庭获得的财政转移支付水平在百元以下。其三, 财政转移支付无法直接促进贫困家庭和脱贫家庭提高其自主发展能力。劳动力市场的变迁发展, 工作岗位职能的更迭、不稳定的就业及收入等因素均会导致脱贫家庭返贫甚至再度深陷贫困[16]。

Table 8. Regression II: Regression results of multiple Logit models of families experienced temporary poverty

表 8. 回归 II: 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多项 Logit 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	模型 1	模型 2	模型 3	模型 4	模型 4 几率比
财政转移支付	-0.093** (-2.57)	-0.094** (-2.55)	-0.086** (-2.35)	-0.070* (-1.82)	0.93
家庭人口规模		0.022 (0.58)	0.025 (0.65)	-0.000 (-0.01)	1.00
户主性别		-0.210* (-1.71)	-0.208* (-1.68)	-0.187 (-1.47)	0.83
户主年龄		0.003 (0.92)	0.003 (0.90)	0.003 (0.82)	1.00
户主受教育年限		0.061*** (5.09)	0.060*** (5.02)	0.059*** (4.74)	1.06
经营性收入			-0.006* (-1.65)	-0.009** (-2.23)	0.99
财产性收入			-0.001 (-0.21)	-0.006 (-0.81)	0.99
家庭医疗保健支出				-0.013 (-1.59)	0.99

Continued

家庭教育培训支出				0.045** (2.21)	1.05
商业保险支出				0.046* (1.94)	1.05
交通通讯支出				0.037** (2.32)	1.03
转移性支出				-0.027*** (-5.02)	0.97
文化娱乐支出				-0.016 (-0.77)	0.98
截距项	1.051*** (16.74)	0.331 (1.26)	0.354 (1.34)	0.360 (1.30)	1.43
样本数	1,413	1,413	1,413	1,413	-
R ²	0.0042	0.0212	0.0231	0.0584	-

注：*、**、***分别表示在 10%、5%、1% 的统计水平下显著。

户主受教育年限与家庭教育培训支出反映出家庭对教育人力资本的重视程度，对该类家庭返贫具备显著抑制作用；经营性收入会一定程度上促进该类家庭返贫，这是因为脱贫家庭脱贫后在短期内的市场抗风险能力与经营水平相对低下，且本身仍然具有较强的贫困脆弱性，而经营性活动伴随的成本支出会增加家庭经济状况的不确定性，给家庭增加隐性负担，任何程度的经营不善都有较大概率使家庭返贫；转移性支出则可间接反映出家庭社会资源的丰富度，但对于短期内脱贫，经济尚且脆弱的家庭来说，转移性支出是家庭的一大开支负担，并且转移性支出的“回笼”并非确定性事件，因而转移性支出会一定程度上促进该类家庭返贫。然而，商业保险及交通通讯方面的开支可显著抑制该类家庭返贫。

因此，针对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在“扶智以阻返”的基础上，还应当倡导其家庭成员在脱贫后中短期内以流动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积累家庭经济基础收入为主，而不是在缺乏经验，抗风险能力低的情况下参与市场经营。此外，还应节制低效的转移性人情支出，同时积极参保以获得多层兜底保障。

3.3. 稳健性检验

进一步对模型进行稳健性检验。本文一共使用了两种稳健性检验方法：第一，筛减样本量进行回归，以第一阶段内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的年均 MPI_j^t 值为标准，选取第一阶段内年均 MPI_j^t 值小于总体样本年均 MPI_j^t 值的样本家庭进行回归检验，结果稳健。² 第二，使用聚类稳健标准误回归检验回归结果的稳健性，本文选取户主年龄变量作为聚类变量，回归结果同原模型回归结果较为统一(见表 9)，结果稳健。

4. 结论及建议

本文基于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视角，结合多维贫困理论，融入时间维度，根据国际多维贫困指数及相关文献研究成果，构建多维贫困认定及分类体系并对具有不同贫困经历的脱贫家庭样本分类，利用

²限于篇幅，筛减样本量检验稳健性的回归结果暂未列出。

Table 9. Clustering robust standard error regression test (for Model 4)
表 9. 聚类稳健标准误回归检验(针对模型 4)

	普通 Logit 回归				聚类稳健标准误回归		
	变量	估计系数	标准差	p 值	估计系数	标准差	p 值
回 归 I	财政转移支付	0.1456**	0.0618	0.018	0.1456**	0.0598	0.015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N		1045			1045	
	LR/Wald		74.79			74.79	
	P		0.00			0.00	
	R2		0.0517			0.0517	
	回 归 II	财政转移支付	-0.0699*	0.0384	0.069	-0.0699*	0.0363
控制变量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控制
N			1413			1413	
LR/Wald			95.91			71.50	
P			0.00			0.00	
R2			0.0584			0.0584	

CFPS 统计数据进行实证回归并加以检验, 分析了影响不同类别脱贫家庭的诸多因素。结果发现: 第一, 财政转移支付能显著抑制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重返贫困。第二, 财政转移支付会一定程度上抑制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实现稳固脱贫, 内生发展能力“阻返”贡献对财政转移支付“阻返”效应的替代, 财政转移支付覆盖范围尚不全面且水平较低均是可能造成此结果的原因。此外, 出于各种用途的高额转移性支出, 深陷疾病困扰而不得不支付的医疗费用和对培养教育人力资本的无力均会导致短期内该类家庭脆弱性处于较高水平, 返贫风险较大; 第三, 以户主受教育年限为代表的家庭人力资本的较高水平可显著促进脱贫家庭降低返贫风险, 实现稳固脱贫; 第四, 家庭可通过购买商业保险获得非政府性质的意外兜底保障, 帮助家庭抵制返贫风险; 交通通讯支出体现家庭成员和信息流动性强弱, 较高支出额度反映较强流动性, 并间接避免家庭返贫。

根据所得如上结论, 本文提出以下有助于经历慢性和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实现稳固脱贫目标的建议:

第一, 足够重视财政转移支付对两类家庭“阻返”效应的差异性, 考虑到慢性贫困与暂时性贫困差别较大, 须对脱贫家庭历史贫困状态进行精准识别, 差异化实施财政转移支付政策措施, 对经历过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则适当加强扶持力度, 降低其未来返贫的可能性, 真正实现国家公共资源的“按需分配”。对经历暂时性贫困的家庭可适当降低转移支付额度, 而将扶持重心倾向于对其市场参与意识, 经营能力等自身能力的培养。

第二, 针对贫困脆弱性尚且较高的脱贫家庭, 除财政转移支付“输血式”扶持外, 还应当匹配跟进对其家庭成员文化素质, 劳动技能等的长效培养, 激发其内生发展动力, 增强其可持续“造血”功能, 以此提升家庭成员个体的升级技能, 和家庭整体生活质量, 抵御致贫和返贫风险。

第三, 应积极引导和改善脱贫家庭的开支状况, 尤其是经历过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根据家庭贫困状态发展等具体情况优化家庭支出结构, 平衡家庭收支, “把钱花在刀刃上”, 提升家庭收入的同时提高家庭支出的实际效用转化能力, 进而降低该类家庭的返贫风险。

脱贫攻坚战完成之后, 本着“扶上马, 送一程”的国家扶贫政策精神, 财政转移支付政策应当继续重点“瞄准”经历慢性贫困的脱贫家庭, 并为经历暂时性贫困的脱贫家庭寻求多元化“阻返”路径。持续追踪贫困家庭脱贫后的发展状况, 激发家庭成员内生发展动力, 帮助其实现不会返贫、稳固脱贫和提升生活水平的目标, 进一步优化和提升财政转移支付在中国贫困治理道路上发挥的效用。

基金项目

本文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西部项目(19XMZ094)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章元, 万广华, 史清华. 暂时性贫困与慢性贫困的度量、分解和决定因素分析[J]. 经济研究, 2013, 48(4): 119-129.
- [2] 李翠锦, 李万明. 家庭特征、村庄特征与新疆农村动态贫困[J]. 新疆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5, 43(1): 8-13.
- [3] 蓝红星. 民族地区慢性贫困问题研究——基于四川大小凉山彝区的实证分析[J]. 软科学, 2013, 27(6): 73-78.
- [4] 解垚. 税收和转移支付对收入再分配的贡献[J]. 经济研究, 2018, 53(8): 116-131.
- [5] 卢盛峰, 陈思霞, 时良彦. 走向收入平衡增长: 中国转移支付系统“精准扶贫”了吗?[J]. 经济研究, 2018, 53(11): 49-64.
- [6] Skoufias, E. and Di Maro, V. (2008) Conditional Cash Transfers, Adult Work Incentives, and Poverty.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44, 935-960. <https://doi.org/10.1080/00220380802150730>
- [7] 储德银, 赵飞. 财政分权、政府转移支付与农村贫困——基于预算内外和收支双重维度的门槛效应分析[J]. 财经研究, 2013, 39(9): 4-18.
- [8] Imai, K.S. (2011) Poverty, Undernutrition and Vulnerability in Rural India: Role of Rural Public Works and Food for Work Programmes.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Applied Economics*, 25, 669-691. <https://doi.org/10.1080/02692171.2011.557052>
- [9] Cebula, R.J. and Coombs, C.K. (2008) Recent Evidence on Factors Influencing the Female Labor Force Participation Rate. *Journal of Labor Research*, 29, 272-284. <https://doi.org/10.1007/s12122-007-9023-0>
- [10] Darity, W.A. and Myers, S.L. (1987) Do Transfer Payments Keep the Poor in Poverty?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77, 216-222.
- [11] 孙久文, 夏添. 中国扶贫战略与 2020 年后相对贫困线划定——基于理论、政策和数据的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19(10): 98-113.
- [12] 陈全功, 李忠斌. 少数民族地区农户持续性贫困探究[J]. 中国农村观察, 2009(5): 39-48+55+96.
- [13] 汪为, 吴海涛, 彭继权. 农村家庭多维贫困动态性及其影响因素研究——基于湖北数据的分析[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018(1): 51-60+83.
- [14] 李芝兰. 长期贫困: 度量贫困的新视角——贫困动态研究理论综述[C]//“反贫困与国际区域合作”高层国际研讨会.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6: 155-162.
- [15] 刘成奎, 任飞容, 王宙翔. 公共产品供给真的能减少中国农村瞬时贫困吗?[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8, 28(1): 102-112.
- [16] 樊丽明, 解垚. 公共转移支付减少了贫困脆弱性吗?[J]. 经济研究, 2014, 49(8): 67-78.
- [17] 徐超, 李林木. 城乡低保是否有助于未来减贫——基于贫困脆弱性的实证分析[J]. 财贸研究, 2017, 38(5): 5-19.
- [18] 肖攀, 苏静, 刘春晖. “加剧”还是“缓解”: 政府转移支付与农户家庭未来减贫——基于贫困脆弱性视角的实证分析[J]. 财经理论与实践, 2020, 41(4): 86-93.